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實習輔導通訊

民國 110 年 5 月

◎實習相關業務承辦人：黃詩婷 (02) 7749-1240 ， shihiting@ntnu.edu.tw

◎經費核銷相關業務承辦人：張瑛婷 (02) 7749-1238 ， z59002@ntnu.edu.tw

您一定要知道的重要訊息！

★新制實習成績評定方式

新制教育實習成績評定原百分制改為評量等第制(分為:優良、通過、待改進)

細項評定通過或優良達六成以上，即為及格。

★本校指導教師（師培大學之指導教授）如何進行成績評定

【指導教師】教育實習成績評定圖示：



【指導教師】須完成 3 件事情：

一、「教學演示」階段

(一) 於學生教學演示當天填寫教學演示評分表，演示結束後，登入【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簡稱資訊平臺)，登入後作法有 2 種：

1. 將紙本評分表內的各項評分，如實填入平臺上的教學演示區塊後送出。
2. 至平臺上的教學演示區塊，將紙本評分表以附件檔方式上傳後送出。

(二) 路徑:指導教師帳密登入資訊平臺>教育實習成績評定>教學演示階段，依照要填入的階段勾選填寫，填寫完畢後，會出現 "已評"2 字，告知此階段已填寫完畢。

※※敬請於 110 年 7 月 7 日(三)前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之教學演示。

二、「實習檔案」階段

實習檔案為本校自訂的教育實習期間內須完成的 12 項任務作業，開放實習學生填寫時間自 1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5 日 23:59 分止，實習學生可於期程內至資訊平臺填寫及更新內容。自 110 年 6 月 26 日起，系統將關閉此階段(實習學生將無法填寫上傳)。敬請指導教師於 110 年 6 月 26 日(六)起至 7 月 7 日(三)止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實習檔案內之各項任務作業。

實習檔案由 4 位教師，包括指導教師、輔導教師(含教學、導師及行政)，須各別填寫。指導教師需幫每位實習學生檢閱 12 項作業。

(2) 路徑:指導教師帳密登入資訊平臺>教育實習成績評定>實習檔案階段，檢

閱學生填寫的 12 項作業並勾選，填寫完畢後，會出現 "已評" 2 字，告知此階段已填寫完畢。

三、 「**整體表現**」階段

登錄平臺前先與實習機構之輔導教師 3 位「共同討論」，取得整體表現的共識後，將由指導教師代為登錄成績。

敬請於 110 年 6 月 26 日(日)起至 7 月 7 日(三)前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之**整體表現**。

※※指導老師如對如何填寫成績有疑問，可參考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指導教師】的操作教學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trainteacherveiw/%E9%A6%96%E9%A0%81>

★實習機構輔導教師（包含教學、導師及行政）如何進行成績評定

【輔導教師】教育實習成績評定圖示：

教育實習成績評定

實習輔導教師如何評定成績

	評定教學演示	評定實習檔案
身分	填寫方式(2 擇 1)： ● 線上填寫 ● 紙本填寫後上傳平臺	※溫馨小提醒： ● 作業為師培大學規定 ● 看完作業再評定
教學		
導師 (級務)		
行政		
第三方 <small>※沒有帳號，須交由其他輔導老師上傳平臺</small>		

【教學】輔導教師須完成 3 件事情：

1. 填寫/上傳教學演示評量表(學生教學演示當天)。
2. 評定實習學生實習檔案任務表件(資訊平臺會自動區分實習檔案內有關教學的作業呈現給教學輔導教師)。

敬請於 **110 年 6 月 26 日(六)起至 7 月 7 日(三)前**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之**教學演示及實習檔案**。

3. 與(導師、行政)輔導教師及本校指導教師「共同討論」以達成整體表現之成績共識。

※※輔導老師如對如何填寫成績有疑問，可參考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教學輔導教師】的操作教學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orgteach/%E9%A6%96%E9%A0%81>

【導師(級務)】輔導教師須完成 2 件事情：

1. 填寫實習檔案(資訊平臺會自動區分實習檔案內有關導師級務的作業呈現給導師輔導教師)。敬請於 **110 年 6 月 26 日(六)起至 7 月 7 日(三)止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之實習檔案**。

2. 與指導教師「共同討論」以達成整體表現之成績共識。

※※輔導老師如對如何填寫成績有疑問，可參考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導師/級務輔導教師】的操作教學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orgclasst/%E9%A6%96%E9%A0%81>

【行政】輔導教師須完成 2 件事情：

1. 填寫實習檔案(資訊平臺會自動區分實習檔案內有關行政的作業呈現給行政輔導教師)。敬請於 **110 年 6 月 26 日(六)起至 7 月 7 日(三)止至資訊平臺評定實習學生之實習檔案**。

2. 與指導教師「共同討論」以達成整體表現之成績共識。

※※輔導老師如對如何填寫成績有疑問，可參考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行政輔導教師】的操作教學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orgadt/%E9%A6%96%E9%A0%81>

★【教學演示】第三方評量教師資格?如何進行教學演示成績評定?

【第三方】評量教師擔任資格:

1. 以實習學校內具有3年以上教學經驗之編制內專任教師或退休教師為主。
2. 第三方教師不得同時擔任您的實習輔導教師(包含:教學、導師、行政)。
3. 以實習學校內與實習學生實習科目相同為優先選擇;若無,依前述條件可外找鄰近學校教師,以相同實習科目擇之。
4. 若依照上述2.實習學校及鄰近學校皆無相同實習科目之教師可擔任第三方評量教師,依相同領域自覓實習學校內教師;若無,依前述條件找鄰近學校教師,再以相同領域擇之。

【第三方】評量教師須完成2事情:

1. 在實習學生之公開教學演示當天才會出現。(故第三方評量教師無資訊平臺帳號密碼)
2. 當天填寫實習學生教學演示評量表。演示結束後將評分表交由實習學生上傳至實習檔案內之任務表件(P-4-R-2)項目。